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罕王
HANKING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董事調任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夏茁先生(「**夏先生**」)因專注於其他事務，辭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並已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夏先生，53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總裁。彼亦為PT Konutara Sejati、PT Karyatama Konawe Utara及合龍(瀋陽)貿易有限公司監事，該等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不再為本集團的一部分。於彼調任前，彼負責本集團的日常行政事務。於調任後，彼繼續擔任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罕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夏先生已於採礦業積累逾22年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夏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已與夏先生訂立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期限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止。本公司就夏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每年支付固定袍金200,0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夏先生於本公司60,000股普通股中擁有個人權益及於19,130,589股普通股中擁有受控法團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夏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夏先生調任有關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註，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繼野

中國上海，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及邱玉民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堅先生及夏茁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及馬青山先生。